

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營
的調查和比較

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 的調查和比較

杜佐周 楊思傑

廈門大學教育學院研究叢刊之四

廈 門 大 學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出版

序言

本研究爲楊君思傑與我合作的成果。關於調查和比較的計劃，大體由我決定；至於材料的統計和整理，則概由楊君負責，而後再由我校閱。楊君工作勤勉，思想精明，我實非常欣佩！

本調查的表格，概託江浙兩省教育廳惠爲寄發，我等十分銘感！同時，並承各縣教育局惠爲填報，我等亦很感謝！

當本研究正在進行中，蒙教育學院孫蔚深院長多方鼓勵，並允於文化基金項下撥給款項，作爲印刷調查表格及本報告的費用，我等尤爲感激！

杜佐周序於廈門大學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廈門大學教育學院出版之研究叢刊：

- 一 朱君毅：中國歷代人物之地理的分布
- 二 鍾魯齋：兩性學習差異的調查與研究
- 三 杜佐周蔣成堃：兒童與成人常用字彙之調查及比較
- 四 杜佐周楊思傑：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的調查和比較
- 五 鍾魯齋侯國光：文納特卡制實驗報告

杜佐周著譯各書

- | | | |
|-----------------|--------|--------|
| 一 教育與學校行政原理 | 商務印書館 | 定價三元 |
| 二 小學行政（師範學校課本） | 商務印書館 | 定價一元二角 |
| 三 成人的學習（與朱君毅合譯） | 商務印書館 | 定價二元六角 |
| 四 普通教育（與姜琦合著） | 商務印書館 | 定價三角 |
| 五 普通心理學（與朱君毅合譯） | 大東書局 | 定價三元 |
| 六 麥柯爾教育測量法撮要 | 民智書局 | 定價八角 |
| 七 蘇俄的教育（譯） | 民智書局 | 定價四角 |
| 八 小學教育問題 | 兒童書局 | 定價一元 |
| 九 愛的教育 | 良友圖書公司 | 定價一角 |
| 十 性教育指南（與錢亦石合譯） | 中華書局 | 定價五角 |

目次

- 一. 本調查的目的
- 二. 調查的方法與經過
- 三. 材料的整理
- 四. 江蘇省的地方教育經費概況
- 五. 浙江省的地方教育經費概況
- 六. 江浙兩省的比較
- 七. 結論

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的調查和比較

杜佐周
楊思傑

(一) 本調查的目的

地方教育經費問題的重要，爲常人所共曉，此地無需贅述。教育經費的多寡及其支配的得失，關係於教育前途甚大，若不有實地的調查與夫系統的分析研究，非特不能知其全豹，且亦難以估評其效用。江浙兩省的富裕及其教育經費的充足，素爲全國冠；但其程度究竟如何，仍未有詳細的調查與研究。此乃提出本問題的主要原因。

(二) 調查的方法與經過

調查的表格分爲二部：一爲教育經費來源，二爲教育經費分配。教育經費來源分政府補助，捐稅，產息，捐款，學費及「其他」六項。政府補助項下又分省，縣，地方三目。捐稅則未書明何種，而由填報者代爲填寫。產息項下又分田產，地產，房產，基金息四項。教育經費分配分教育行政，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及「其他」四項。教育行政項下又分教育局，教育經費管理處，教育委員會及「其他」四目。學校教育項下又分特

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的調查和比較

殊學校，幼稚園，初級小學，高級小學，完全小學，實驗小學，初級補習學校，初級中學，高級中學，完全中學，中等補習學校，職業中學，師範學校及「其他」十四目。社會教育項下又分圖書館，閱報所，教育館，講演所，民衆茶社，體育館，閱字處，民衆學校及「其他」九目。其格式見後。

在調查表格的下面，附有下列問題：

- 1 貴縣教育經費如何籌劃？
- 2 籌劃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
- 3 將來擬用何種改進計劃？
- 4 貴縣教育經費歸何人或何機關保管？
- 5 對於保管方面有何意見？
- 6 貴縣支配教育經費根據何種標準？
- 7 分配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
- 8 將來擬如何改良？
- 9 根據貴局長過去之經驗，對於地方教育經費一項有何感想及高見？
- 10 貴局長對於此種調查有何高見？

調查表格的寄發，係由廈門大學教育學院函請江浙兩省教育廳代勞，同時并請其令知各縣教育局尅日填報。計江蘇省共發六十一份，浙江省共七十五分。

可是截至民國二十二年十月底止，所收到的表格，在江蘇省只有廿六份，僅佔全省縣數百分之四十二有奇，在浙江省只廿九份，僅佔全省縣數百分之三十八有奇。這種結果，未免有點令人失望！其所以致此的理由，就作者推測，不外下列幾種：

一、有些縣份因無現成的統計，無從填寫。

二、有些縣份因教育經費過於支絀，不願填寫。

三、填寫表格純係義務性質，有些縣份不願費神合作。

關於一，是不是應該有這種現象，關於二和三，是不是應該有這種態度，我們不願多言。不過我們可以說這種現象和態度，是研究教育問題的工作中一種最不幸的情形。

至於調查表格後面所附的問題，在江蘇省十條都答覆的有八縣，答覆不完全者亦有八縣。在浙江省完全答覆者有十五縣，部份答覆者亦有八縣。其餘兩省的縣份都未答覆的。

以這樣少數縣份的填報（兩省均不及半數）似乎不足以代表一般的情形；不過根據事實報告出來，未始沒有相當的價值。

（三）材料的整理

整理材料的方法，係將兩省分別計算，然後再加以比較。就中以江蘇一省為例，申述於次：

將表格分為兩部整理。一部分屬於來源方面，先製成一個總表，如「表一」；再分別列成幾個分表，如

「表二」，「表三」，「表四」。他部分屬於分配方面，亦先製成一個總表，如「表五」，再分別列成幾個分表，如「表六」，「表七」，「表八」，「表九」。在每表上并各求出其百分比，大小距，平均數，上下四分點，及四分點差。茲先述各表的意義如下：

「表一」表示江蘇各縣教育經費各項來源的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二」表示各縣政府補助，如省庫，縣庫，地方各項的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三」表示各縣捐稅的項目，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四」表示各縣產息，如田產，地產，房產，基金息各項的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五」表示各縣各項教育經費分配的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六」表示各縣教育行政經費的項目，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七」表示各縣學校教育經費的項目，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八」表示各縣社會教育經費的項目，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表九」表示各縣「其他」面經費的項目，款數及其總額的比較。

以上是說到經費來源與分配兩方面的整理方法。至於表格後面所附問題的整理，因為收到的縣份不多，而且其中答覆完全的又很少，故其整理的方法亦比較簡單，不過將大多數的意見舉列出來罷了。

他若浙江省的材料整理，完全與江蘇省的一樣，並無贅述的必要。以下將分省敘述之。

(四) 江蘇省的地方教育經費概況

江蘇省填答覆表格的縣份共有二十六，爲鎮江，江寧，溧水，丹陽，揚中，上海，南匯，青浦，川沙，嘉定，寶山，海門，吳縣，崑山，吳江，武進，無錫，如皋，漣水，儀徵，興化，蕭縣，睢寧，灌雲，沭陽及贛榆。

各縣教育經費的來源，最多的爲如皋，每年共四九五，三三三·五七九元，最少的爲揚中，只三二，〇五八元，相差至四十餘萬，可見貧富的懸殊！各縣平均爲二〇八，三九九元，而達到此數者有十縣。上四點爲三〇二，五三七·〇六元，下四點爲九四，八五一·二六元，四點點差則爲一〇三，八四二·九元，可見各縣彼此每年教育經費相差很多。

政府補助，可說很少，只佔各縣來源總數百分之三·九二。就中有補助的縣份只鎮江，上海，寶山，海門，吳縣，無錫，如皋及蕭縣八縣。可見政府補助一項，在江蘇省并不佔經費來源很重要的地位。不過有一種特殊現象，就是蕭縣與鎮江兩縣的政府補助特別多。前者竟達到總收入百分之八十八·〇一，而後者也達到百分之三十一·五六。

捐稅一項，各縣都有，而且各縣的教育經費來源大都依靠此項的收入，約佔各縣總數百分之七十四·五二。以數額言，最多者爲如皋，達四六九，一二〇·七七九元；最少者爲蕭縣，有三，四二〇·九三元。以所佔某縣收入之百分比言，最高者亦爲如皋，竟至百分之九十四·七一；最低者亦爲蕭縣，只百分之四·一五。此兩縣有一種相反的情形，即政府補助一項如皋縣的百分比最低，而蕭縣的最高；反之，捐稅一項如皋

縣的百分比最高，而蕭縣的最低。蕭縣捐稅之少，爲一種特殊的現象；其餘的縣份，除上海及灌雲外，均在百分之五十以上。

產息收入，也是各縣都有，不過除上海及沭陽兩縣外，所佔的百分比都不高，佔各縣的總收入只有百分之六·六五。

捐款只六縣有之，所佔的百分比爲各項來源中的最低者，只〇·一九。數額最多的爲無錫，也不過四千元而已。這並不是一種很壞的現象，因爲捐款每不能計入於預算之內的！英國塔尼（R. H. Tanny）說得好：『私人的捐款，其蓋然性也不高，因爲無論在任何種情境當中，教育決不可靠富人恩典的機會。』（見葉啓芳譯塔尼社會主義之教育政策）

學費項下，江寧，揚中及鹽榆三縣沒有填，豈均不收學費？抑係遺漏？武進一縣，原來註明係指學雜宿費而言，故其數額亦最多，有一一九·九一〇元，最少者爲儀徵縣，僅五百元。

「其他」一項的收入，十六縣有之。最多者爲興化，年計一〇二·四一五元，最少者爲儀徵，共二百十元。佔收入的百分比最高者爲嘉定，達四一·二六；其次爲灌雲，又次爲興化。

從大體上看來，江蘇省的教育經費來源最多者爲捐稅，其次爲學費，又次爲產息，又次爲「其他」，又次爲政府補助，最少爲捐款。以學費的收入而佔第二位，似乎不是一種提倡教育的合理現象。

以上是江蘇省各縣教育經費來源的大概情形，其詳細數目可閱表一。

根據調查表格所列的項目，來源有政府補助，捐稅，產息，捐款，學費，及「其他」六項。除捐款，學

費，及「其他」三項在原調查表上並未再分細目，此地無須分別說明外，現將其餘各項分別說明如次：

政府補助項下，又分省庫，縣庫，地方三種。受政府補助的縣數，只有八縣，爲鎮江，上海，寶山，海門，吳縣，無錫，如皋，及蕭縣。其中以鎮江爲最多，共七九，二〇〇元，以如皋爲最少，共一，九三〇元。就受補助的縣份而言，平均數爲二六，六一二·七六五元，上四分點爲五一，八二二·九五元，下四分點爲三，〇一三·一一元，四分點差爲二四，四〇四·九二元。

政府的補助以縣庫爲最多，佔全數百分之四九·一五，其次爲省庫，百分之四四·五三，最少爲地方，百分之六·三一。

詳情請閱表二，惟表中上海之省庫補助原註係市政府補助，附此註明。

以下我們談到捐稅。

統計時最感困難者，爲捐稅一項。名目繁多，固不必論；且有許多縣份，填寫名目極不一致。有的逐一填寫，有的合二項或數項填寫，因之於分別上甚覺不易。如畝捐一項，有合普教畝捐及義款畝捐一連填寫者，亦有將普教畝捐與教育畝捐一連填寫者。到底何者若干，無從查明。如契附稅，有合契紙稅一連填寫者，同樣的不能分別清楚。有些縣份，且不註明何稅，而只說「附稅及帶征」；如儀徵縣則僅以「雜稅」完之。這種現象，也許是因爲原調查表有點缺陷，因其未將捐稅名目摘要寫出，使填表者有所依據的緣故。

因爲有這種情形，所以統計時只得盡量分開或合併。於合併時，原來已經註明或須特別聲明者，均爲註釋於下。至於其餘名目，概仍其舊。

表二、江蘇省縣教育經費來源分比較表——政府補助

縣別	項目	省 庫		縣 庫		地 方		合 計
		數 額	佔合計百分比	數 額	佔合計百分比	數 額	佔合計百分比	
鎮江	江寧	72000	90.91			7200	9.09	79200
溧水	丹陽							
揚中	海匯	12000	92.31			1000	7.69	13000
南浦	沙定							
青川	嘉寶	8400	92.31			700	7.69	9100
海門	吳縣	2426.22	100.00					2426.22
吳山	吳嶼			31040	100.00			31040
武進	錫泉					3600	100.00	3600
無錫	如漣			900	51.29	940	48.70	1930
儀徵	興化							
興縣	唯寧			72605.9	100.00			72605.9
灌雲	沭陽							
贛榆	共計	94826.22	44.53	104635.9	49.15	13440	6.31	212902.12

廈門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研究叢刊

八

大小距 = 1930 - 79200 平均數 = 26612.765 下四分點 = 3013.11
 上四分點 = 51822.95 四分點差 = 24404.92

畝捐——合普教畝捐，義教畝捐，教育畝捐及原填畝捐者而言，因多數縣份均如此合併填寫。

契附稅——有指契附稅者，有指驗契附稅者。如上海，青浦，蕭縣三縣，則合契紙捐在內。

鹽斤加價——南匯及吳縣係指鹽釐而言。

忙糟附稅——嘉定註明合帶征而言。

特捐——各縣均未註明。

雜捐——各縣均未註明。

因為有這種情形，所以很難知道各縣教育捐稅的種類確有若干。不過，大概情形也可從下表看出。其中種類最多者為南匯，有十四種，共二〇六，八〇五·二九元；最少者為儀徵，僅一種，共七五·九一四元。但此縣是一種特殊現象，因為不知雜捐一項，究竟包括有多少種。就全體言，以自四種至十種為最普通。

捐稅中百分比最高者為畝捐，有三九·一〇；同時採用這項稅目者亦最多，共十八縣。其次採用最多者，為屠宰附稅，契附稅，箔類特稅，忙糟附稅等。採用箔類特稅的縣份有十六，但在各縣捐稅收入內所佔的百分比並不甚高。不過蕭縣是例外，共佔捐稅收入的百分比，竟達七〇·九二。這種收入頗不穩固；因教育愈普及，箔類稅額將愈少。

捐稅款額最多者為如皋縣，共四六九，一二〇，七七九元；最少者為蕭縣，共三，四二〇·九三元。各縣的平均數為一五五，五一九·三八八元，上四分點為二二四，六六四元；下四分點為七五，九一四元，四分點差為七四，三九五元。

大概情形如上，詳細可參閱表三，不過有一點應注意，就是捐稅的種類，並不盡如表中所列的。

復次，便是產息了。產息原分田產，地產，房產，基金息四項調查。百分比最高者爲田產，其次爲房產，又次爲地產，最低者爲基金息。產息收入最多者爲吳縣，共六三，二〇〇元，最低者爲溧水縣，共二，一九二·九五元。平均每縣一三，八八六·九七四元。上四分點爲一五，二一二·八八元，下四分點爲五，二四一元，四分點差爲四，九八五·九四元。在表四，嘉定縣的田產款額，原註明合地產及房產而言。

經費來源的情形既如上述，支配方面又如何呢？就大概的情形言，支配的多寡每受來源多寡的影響。試舉二個極端的例子。如如皋一縣，收入最多，支出亦最多，年爲五二四，一三三·五七九元；揚中一縣收入最少，支出亦最少，年爲三二，〇五八元。這兩縣教育事業的懸殊，於此不難想見。就平均數言，每縣支出二〇一，四〇二·二四七元，上四分點爲三〇二，五三七·〇六元，下四分點爲七九，〇〇九元，四分點差爲一一一，七六四·〇三元。

支配於各方面的經費，各縣似乎沒有一致的標準，此自然因爲各縣的情形不同。不過興化一縣却有點特別，即支配於學校教育者特少，而於「其他」一項却特多，一爲百分之二二·六七，一爲百分之六七·二〇。就大體言，支配最多者爲學校教育經費，佔百分之五九·〇七；其次爲「其他」一項，佔百分之二四·五九；又次爲社會教育經費，佔百分之一〇·五〇；最低者爲教育行政經費，僅佔百分之五·八四。沭陽縣沒有教育行政經費的支配，原註「教育局奉令改科，行政費尙未規定，無從填列。」於此可知教育經費的大部份是用于學校教育方面的。詳情見表五。

以下分別討論教育行政，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及「其他」各項經費。

先談教育行政的經費。年支最多者爲如皋縣，約三〇，二三七・〇二九元；最少者爲揚中縣，約四，二二〇元。平均每縣年支一二，二一〇・九六一元；上四分點爲一五，九六七元，下四分點爲八，〇六七元，四分點差爲三，九五〇元。沐陽縣因原來款數未填，故未計算在內。

支配於教育局者佔大部份，其次爲「其他」，又次爲教育經費管理處，復次爲教育委員會。就表六，尙可得到一種事實，就是設立教育經費管理處者，只武進一縣；設立教育委員會者，只睢寧及灌雲兩縣。其他諸縣似乎沒有這種機關；否則，何以沒有這項經費的支配？

次談學校教育的經費。支配最多者爲吳縣，約三六六，四一二元；最少者爲揚中縣，約一三，六二七元。平均每縣年支一一八，九七九・六八九元；上四分點爲一五五，一九三元，下四分點爲四四，五九六元，四分點差爲五五，二九八・五元。

學校教育原分特殊學校，幼稚園等項調查；其中佔總額百分比最高者爲初級小學，百分之五〇・五五。惟南匯與興化兩縣沒有這項支配，似乎全部均支配在義務教育項下。其次爲完全小學，佔百分之十四・三七；又次爲高級小學，佔百分之一〇・〇七。表七上江寧縣完全小學一項，原註明指高級，完全，實驗小學三項而言。南匯有經常費一項，不知何指。

實驗小學，連江寧縣計算在內，只有五縣已有設立。至於完全中學或高級中學，沒有一縣有之。其中兩縣有職業中學，十七縣有師範學校。

就全體言，經費支配于初等教育者最多，其次則為中等教育，詳表七。

又次，便是社會教育方面。最多的為吳縣，年支五七，五八八元；最少的為揚中，年支四，五六八元。每縣平均支出為二一，一六六·二九九元；上四分點為二七，五三三元，下四分點為一一，八九四·九五元，四分點差為七，八一九·〇二五元。

在表八有一點應註明的，就是江寧縣社會教育經費的款數為一二，〇〇〇元，只填總數，并未分項填寫；故於計算總百分比時，未將該縣計入。

除江寧縣未知外，在二十五縣中，八縣沒有圖書館，一縣沒有教育館及民衆學校，兩縣沒有體育場。在沒有圖書館的八縣中，四縣設有閱報處。南匯一縣，有一條經常費，數目達到二八，四八二元之多，未知用在何處？觀其圖書館，教育館等項目全未填寫，似乎是用在這方面的。如果這種推測是對的話，那麼我們可以說各縣都有教育館的設立了（除江寧未知外）。

就全體言，支出最多的為教育館，佔百分之五〇·四〇。在贛榆這項所佔的百分比最高，吳江則最低。其次，圖書館，體育場，及民衆學校等都差不多。詳情見表八。

最後便是「其他」方面的經費了。除睢寧沭陽及贛榆三縣外，都有此項開支，其中以興化為最多，以儀徵為最少。各縣平均數為五五，九七三·四二二元（沒有開支的縣份不計在內）。上四分點為六八，八〇一元，下四分點為一四，三二二元，四分點差為二七，二三九·五元。

在此應聲明的，就是在「其他」項下有補助費，臨時費及預備金等項目。此等項目在社會教育項下（有時

學校教育亦有此等項目）亦有之。分類方法均依原來填在何處為準；因為不知其性質，未便擅為改動。但因爲有這種情形，使我們不能不懷疑。有的性質完全一樣，或竟被填入不同的項目之下。此種疑問，難於覆按；但若真有這種現象的話，那麼就會影響到各項的百分比。雖影響未必很大，但亦宜在此特別申明的。詳情見表九。

上面是關於經費的來源和支配兩方面的情形。至於問案的答覆如何，便是下面所要討論的材料。

在收到表格的二十六縣中，十六縣有答案，其中吳江，寶山，無錫，灌雲，上海，睢寧，崑山，丹陽八縣完全答覆；如臬，海門，鎮江，溧水，嘉定，蕭縣，興化，儀徵八縣，只有部份的答覆。總計各條問案的縣數如下：

- | | | |
|---------|---------|---------|
| 第一條十六縣， | 第二條十六縣， | 第三條十三縣， |
| 第四條十六縣， | 第五條十四縣， | 第六條十六縣， |
| 第七條十三縣， | 第八條十一縣， | 第九條十一縣， |
| 第十條九縣， | | |

因答覆的縣份不多，所以對於此方面的整理，只將大部份縣份所有的情形舉出；意見方面亦如是。

關於第一問，貴縣教育經費如何籌劃？大多數縣份的收入均以附稅帶征畝捐爲大宗，此點可與表三互相參照。

關於第二問，籌劃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只有一縣尚無困難，其餘的可舉出下列四點：

江浙兩省各縣地方教育經費的調查和比較

(1) 征收捐稅每難足數，特別是雜稅方面。

(2) 地瘠民貧，無力擔負。

(3) 征額已達最高限度，無法增加。

(4) 收獲欠豐，稅款因之減少。

關於第三問，將來擬用何種改進計劃？大都均感困難，在此困難中，大都以從整理原有稅收入手。

關於第四問，貴縣教育經費歸何人或何機關保管？計：

(1) 由縣政府保管者三縣；

(2) 由教育局保管者十一縣；

(3) 由教育財政兩局共同保管者一縣；

(4) 由縣公款公產管理處保管者一縣。

關於第五問，對於保管方面有何意見？除二縣無意見外，大都希望有專管機關的設立，以便增加教育效率。

關於第六問，貴縣支配教育經費根據何種標準？大都核據廳令及實際情形支配。

關於第七問，分配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除五縣尚無困難外，其餘均感來源有限，需求日增，分配非

易。

關於第八問，將來擬如何改良？大都擬增籌教費。此點若參以第二問的情形，恐不甚易。

關於第九問，根據貴局長過去的經驗，對於地方教育經費一項有何感想及高見？此點可舉下列各種意見：

(1) 地方教費應由國家籌款補助，俾資發展；

(2) 農工商各界應平均負擔；

(3) 目前中國社會狀況不在治法而在治人；

(4) 增籌經費，頗難收效；

(5) 教費竭蹶，教育無法普及。

關於第十問，貴局長對於此種調查有何高見？除一縣無意見外，其餘均希望於總合統計結果後，想一救濟辦法，通知各方俾資借鏡，并建議政府設法改進。

(五) 浙江省的地方教育經費概況

浙江省填答表格的縣份共二十九，為海寧，於潛，新登，昌化，嘉興，海鹽，崇德，平湖，吳興，孝豐，鄞縣，奉化，紹興，蕭山，餘姚，新昌，寧海，溫嶺，龍游，江山，金華，蘭谿，東陽，義烏，永康，桐廬，縉雲，慶元，及泰順。

各縣教育經費的來源最多者為鄞縣，年計二八四，一一三元；最少者為昌化，年計一〇，二一一元，相差廿餘倍。平均每縣年有五二，二四〇·二二元；上四分點為五七，六五一元，下四分點為二〇，一八三。

二元，四分點差爲一八，七三三·九元。

政府補助，除海寧外，各縣都有，并且佔各縣收入很重要的地位。其中桐廬一縣佔其收入百分之六七·四九，爲百分比之最高者；其次爲紹興，佔其收入百分之三二·二七。最低者爲平湖，其佔收入百分之〇·七四。

捐稅收入佔收入的大部份。最高爲爲崇德，佔百分之八七·一四，最低者爲桐廬，佔百分之六·六八。桐廬的經費，大部依靠政府補助，故捐稅收入特少。其他各縣至低亦在百分之十以上。

產息一項各縣都有，在收入中亦佔一個重要的地位。其中佔百分比最高者爲慶元，約百分之六〇·五二。此縣爲一特殊現象，大部經費可說是依靠產息的收入。其次爲龍游，約百分之四八·六六；最低者爲鄞縣，約百分之二·二五。

捐款一項，於潛，海鹽，平湖，鄞縣，奉化，溫嶺，江山，金華，永康，慶元，及泰順十一縣有之。其中除泰順佔百分之二三·九五較多外，其餘所佔百分比，均不高。

學費收入，除海鹽一縣沒有外，其餘各縣均有之；於潛，蕭山，江山，義烏，餘姚五縣，原填係合雜費而言。百分比最高者爲義烏縣，佔百分之二十九·三二；其次爲東陽縣，佔百分之二十三·九三；最低者爲慶元縣，佔百分之一·六〇。

「其他」一項，十九縣有之。百分比最高者爲吳興，佔百分之三二·六三；其次爲溫嶺，佔百分之十三·五三；其餘各縣均不高。

就全體看來，各縣教育經費的來源最多者爲捐稅，佔百分之五六·九九；其次爲政府補助，佔百分之四·五八；又次爲產息，佔百分之一〇·〇一；又次爲學費，佔百分之九·五二；又次爲「其他」，佔百分之五·七〇；最少者爲捐款，佔百分之三·一九。詳細數目見表十。

如江蘇一樣，以下將分別討論各項來源：

第一，先談政府補助費，除海寧一縣沒有補助外，其餘均有。其中最多者爲鄞縣，年有一一六，七六〇元；其次爲紹興，年有三六，三二〇元；最少爲崇德，年只有六〇〇元。平均每縣（海寧未計在內，以下概此）年有七，八八六·八九元；上四分點爲三，五九〇元，下四分點爲八六四元，四分點差爲一，三六三元。

補助的來源最多者爲地方，佔所受補助諸縣的總額百分之四三·六三；其次爲省庫佔百分之四三·一四；最少者爲縣庫，佔百分之十三·二三。不過有地方補助的縣份只有三縣，而有省庫補助的縣份却有廿縣，可見大部份是受省庫補助的。詳情見表十一。

第二，談捐稅方面的收入。這方面統計的困難如江蘇一樣，故亦應有下述的聲明：

四成教育費——在東陽縣，原填合新增附稅而言。

驗契附稅——在嘉興縣，原填合置產捐而言。

附稅——在江山縣，指新增附稅而言，在海寧縣，則未註明。

特捐——海寧縣未註明，其他各縣均指土產及貨物特捐而言。

附捐——海寧縣未註明，其他各縣均指絲綢及一五附捐而言。

牛捐——在義烏縣，原指牛隻出口捐而言。

大致言之，捐稅種類最多者為蕭山縣，共有十三種，年收四二，二五五元；其次為鄞縣，共有十二種，年收七一，〇八三元；最少者為一種或兩種，但亦有數縣未曾填明種類。如蘭谿的捐稅名目，僅稱「縣稅教育費」，泰順的捐稅名目，僅稱「田賦附加捐」；其中必含有數種捐稅。大概捐稅的種類，以自三種至八種為最普通。

捐稅收入以嘉興縣為最多，年有七五，四五三元；其次為吳縣，年有七五，二五九元；其中以桐廬縣為最少，年只有一，四〇〇元。平均每縣年有二九，七七三·五元；上四分點為四六，三八二·五元，下四分點為八，九八七·五元；四分點差為一八，六九七·五元。

四成教育費，採用的縣份有十七縣，收入亦豐。東陽一縣，達收入百分之九三·七六。地丁附捐採用者十八縣，收入可與四成教育費相伯仲，縉雲一縣達收入百分之九五·八〇。抵補金特捐採用者有十五縣，除崇德，海鹽，及嘉興三縣之百分比較高外，其他諸縣則無多。採用驗契附捐的縣份雖有十六，但收入甚微，佔各縣收入之百分比極低。屠宰稅採用者有十六縣，收入與抵補金特捐差不多。

就全體看來，各縣捐稅來源以四成教育費為最多，佔各縣總收入百分之二一·三〇；其次為地丁附捐，佔百分之一八·二四。其他捐稅，雖名目繁多，但各種收入實甚有限，故佔收入之地位亦極低。如永康的驗契附捐年不過四元；龍游年不過五元；奉化的米捐年亦不過六十四元。諸如此類，如非有十分需要，實無徵

收的必要。詳情見表十二。

第三，談產息方面的來源。產息一項，各縣均有，不能不說是一種好的現象。其中以龍游爲最多，共一八，八五四元；其次爲紹興。共一四，九六四元；最少爲吳興，僅三〇〇元。平均每縣這方面的收入，年有五，二二八·五八元；上四分點爲七，一四一·五元，下四分點爲二，六三一·一元，四分點差爲二，二五五·二五元。

以種類言，田產除嘉興一縣外，各縣都有；地產十一縣有之；房產十五縣有之；基金息除嘉興，吳興及溫嶺三縣外，其餘各縣亦都有之。佔各縣產息收入總數的百分比最高者爲田產，約百分之六五·七七；其次爲基金息，約百分之二二·八一；又次爲地產，約百分之七·〇三；剩餘的爲房產。

在表十三海鹽田產一項，原填合地產及房產而言；紹興與義烏則合地產而言。

以下論及浙江省經費支配方面的情形。支出受收入的影響，在該省亦如是。收入最多者爲鄞縣，最少者爲昌化，既如上述；故支出方面最多者亦爲鄞縣，年計二五六，二五三元，最少者亦爲昌化，年計一〇，一〇二元。每縣平均數爲五一，七六三·七七元；上四分點爲五六，一五一元，下四分點爲二，〇〇三·七〇元，四分點差爲一八，〇五八·六五元。

就全體言，教育經費大部份是用於學校教育的，佔總支出百分之六五·三七；其次爲教育行政經費，佔百分之一四·三七；又次爲社會教育經費，佔百分之一一·四八；最次爲「分他」，佔百分之八·七八。各縣各方面的支配，尙屬無多大出入；不過以教育行政費而多於社會教育費是不是一種合理的支配，確是一個值

得討論的問題。詳細數目閱表十四。

以下分論支配的各方面：

首論教育行政的經費，最多者爲吳興，年支一九，四三八元；最少者爲昌化，年支二，四〇七元。平均數爲七，四三五·八四元。上四分點爲一〇，一七〇·五〇元，下四分點爲三，八九一元，四分點差爲三，一三九·七五元。

其中支配於教育局者爲最多，佔全數百分之八三·〇四；其次爲教育經費管理處，費百分之八·二二；又次爲「其他」，佔百分之六·三二；最低者爲教育委員會，佔百分之二·四二。各縣均有教育經費管理處及教育委員會的設立。在某種意義上，這確是一種好的現象。詳情見表十五。

次論學校教育的經費。年支最多者爲鄞縣，共一九六，七一一元；最少者爲昌化，共六，〇九八元。平均每縣年支三三，八三九·五八元。上四分點爲三四，七二七·五〇元，下四分點爲一二，九九八元，四分點分差爲一〇，四六四·七五元。

完全小學各縣都有設立，而支出於此方面者亦最多，佔全體支出百分之三四·二一。其次爲初級小學，除龍游及義烏二縣外，各縣亦均有設立，經費佔全體支出百分之二五·一一。又次爲補助費，佔百分之七·〇五。完全中學校只鄞縣有之，職業中學只二縣有之，師範學校十縣有之，初級中學十四縣有之，其經費共佔支出百分之二十有奇，可見大部份經費是用於初等教育方面。有幼稚園者七縣，實驗小學者一縣，特殊學校者七縣，各種佔的百分比極低。

在表十六，「其他」項下包括添置，增進，推廣，獎金等費用而言。永康的初級小學經費共一〇，〇四一元，原填合高級小學而言；因不知各佔若干，一併列入初級小學項下。餘姚巡迴文庫支出六十元，他縣均列入社會教育經費之內，該縣則原填入學校教育經費之內，性質原有不同，未便更改，故仍存之。

又次論社會教育經費的支配。最多者爲鄞縣，共三〇，六三〇元；最少者爲慶元，八二六元。平均每縣支五，九四一·六五元。上四分點爲九，〇一八元，下四分點爲一，九二六元，四分點差爲三，五四六元。

教育館及民衆學校各縣均有設立，佔總支出百分比之最高者爲前者，其次爲後者；一爲百分之四三·三六，一爲百分之二五·一一。圖書館設立者有十縣，佔社教經費百分之八·〇四；閱報所有十六縣，佔社教經費百分之二·三八；體育館有十縣，佔社教經費百分之四·九四。其他詳情，閱表十七。

最後論「其他」方面的費用。以吳興爲最多，昌化爲最少。預備費佔百分之二四·二一，特種費佔百分之一九·〇九，「其他」一項的百分比最高，爲百分之二六·九四，細目未詳。鄞縣有女教員的生產費六百元，爲他縣所無，而在江蘇亦未見到者，可見一般尙忽視這種需要。詳情見表十八。

以下爲關於問案答覆意見的部份：

在收到表格的二十九縣中，答覆問案者有二十三縣。其中完全答覆者有十二縣，爲桐廬，新昌，奉化，崇德，鄞縣，於潛，海鹽，平湖，龍游，昌化，泰順及慶元；部份答覆者有十一縣，爲蕭山，義烏，東陽，寧海，永康，紹興，孝豐，嘉興，吳興，蘭谿及金華。總計對於各問題答覆的縣數如下：

第一問廿三縣， 第二問廿二縣， 第三問廿二縣，

第四問廿三縣， 第五問二十縣， 第六問廿一縣，

第七問廿一縣， 第八問十九縣， 第九問十九縣，

第十問十四縣。

分析後，大部的情形及意見如下：

關於第一問，貴縣教育經費如何籌劃？大部以附稅帶征畝捐為大宗，而由教育委員會及地方團體討論進行之。

關於第二問，籌劃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可提出下列幾點：

- (1) 民生艱窘，籌劃不易；
- (2) 增加負擔，每受人民反對，不能進行；
- (3) 增加原有賦稅的附稅，每限於法令，不能超過正稅某種限度；另立名目，則受反對；
- (4) 人民漠視教育，征收稅款困難，且縣長不甚負責。

關於第三問，將來擬用何種政進計劃？九縣答稱將整理原有稅款，增加稅目，并節省支出。其他有主勵行經濟公開，實行統收統支者；有主政府應多補助，整理業產者；有主地方稅收應全歸地方或在教育上自闢途徑者。

關於第四問，貴縣教育經費歸何人或何機關保管？各縣均由教育款產委員會管理之。

關於第五問，對於保管方面有何意見？十五縣尚稱穩固可行，不成問題。其他諸縣則以教育款產委員會

職員多非專任，且每不負責，頗感困難。同時有主張於教育局內設出納員，專負保管的責任，而教育款產委員會則專負監督的責任。因如是一則可免除上述困難，二則又可節省經費。

關於第六問，貴縣支配教育經費根據何種標準？大都依上級命令并參照地方情形行之。

關於第七問，分配教育經費方面有何困難？大部均感教費支絀，不足分配；且社會教育經費年有增加，而學校教育經費又未便減少。

關於第八問，將來擬如何改良？大都擬從開源及節流入手，且均感教費無多，雖有改良計劃亦隨之而束手。

關於第九問，根據貴局長過去的經驗，對於地方教育經費一項有何感想及高見？這層可舉出下列幾點：

(1) 地方教育經費應由政府規定整個計劃，逐年增加；若僅由教育局零碎籌劃，實無濟於事。

(2) 地方教育經費最由縣政府財政科負責辦理，較有效果；若由教育行政機關自行籌劃，每見枉費精神。

(3) 教育經費雖比前較有保障，然地方政府每不關心，致教育行政人員兼負財務人員的責任，因之每致分心，使教育效率減低不少。

(4) 教育事業日漸推廣，開源既少可能，節流又屬非易；惟有由國省補助或指定大宗稅收充作經費的一途；否則，地方教育實無法改進與維持。

關於第十問，貴局長對於此種調查有何高見？大那希望統計完竣後，作一有系統的報告，以供參攷；并

建議政府當局，設法改進。

(六)江浙兩省的比較

江蘇與浙江兩省的地方教育經費的情形，既如上述；以下將把這兩省的情形大略比較一下，以明其同異。

就教育經費的來源而言，江蘇最多縣份年有四九五，三三三，五七九元，浙江年有二八四，一一三；最少縣份江蘇有三二，〇五八元，浙江年有一〇，二一一元。每縣平均數前者為二〇八，六八八·三九九元，後者為五二，二四〇·二二元。可見江蘇每縣每年經費平均約四倍於浙江。

政府補助浙江只一縣沒有，江蘇則只八縣有之。捐稅在江蘇所佔來源的地位較重於浙江，而產息則反之。捐款兩省均不多，學費及「其他」則相伯仲。

政府補助一項，在兩省得到補助縣份中，江蘇最多與最少者為七九，二〇〇元與一，九三〇元；浙江最多與最少者為一一六，七六〇元與六〇〇元。四分點差，一為二四，四〇四·九二元，一為一，三六三元。佔補助中百分比最高者，在江蘇為縣庫補助，百分之四九·一五；在浙江為地方補助，百分之四三·六三。其次在江蘇為省庫補助，百分之四四·五三；在浙江亦為省庫，百分之四三·一四，最低者一為地方補助，一為縣庫補助。

關於捐稅來源，江蘇畝捐佔重要的地位，其次忙漕附稅。浙江則以四成教育費收入為最多，其次為地丁

附捐。在江蘇捐稅收入最多者年有四六九，一二〇·七七九元，最少者有三，四二〇·九三元；浙江省一爲七五，四五三元，一爲一，四〇〇元。平均數一爲一五五，五一九·三八八元，一爲二九·七七三·五一。可見江蘇捐稅的收入多於浙江若干倍。四分點差一爲七四，三七五元，一爲一八，六九七·五元。

捐稅種類，就表三與十二所示，江蘇有四十一種，浙江有五十二種。多數縣份的普通數目，在江蘇爲自四種至十種，在浙江爲自三種至八種。

產息方面的比較，兩省各縣均有。收入最多者在江蘇爲六三，二〇〇元，在浙江爲一八，八五四元。平均數一爲一三，八八六·九七四元，一爲四，九八五·九四元；四分點差一爲五，二二八·五八元，一爲二，二五五·二五元。

田產在兩省均佔重要而不相上下的地位；基金息則浙江多於江蘇，至於地產與房產，則江蘇的收入較多。

來源的比較如上，以下將討論支配方面的比較。

支出最多者，在江蘇年計五二四，一三三·五七九元，在浙江年計二五六，二五三元。最少者在江蘇三二，〇五八元，在浙江一〇，一〇二元。平均數江蘇爲二〇一，四〇二·二四七元，浙江爲五一，七六三·七七元。四分點差前者爲一一，七六四·〇三元，後者爲一八，〇五八·六五元，可見兩省教育經費的懸殊！

大部分經費，兩省均用於學校教育方面，一佔百分之五九·〇七，一佔百分之六五·三七。教育行政經

費及社會教育經費的百分比浙江均高於江蘇，而教育行政經費甚至達到兩倍有奇！

教育行政經費，大部分均用於教育局，江蘇佔百分之八四·二五，浙江佔百分之八三·〇四。浙江各縣均有教育經費管理處及教育委員會的設立，江蘇則成爲絕無僅有的現象，此或浙江教育行政經費支出較多的緣故。

統觀全體情形，江蘇年支最多者有三〇，二三七·〇二九元；最少者有四，二二〇元；平均爲一二，二一〇·九六一元；四分點差爲三，九五〇元。浙江年支最多者有一九，四三八元；最少者有二，四〇七元；平均爲七，四三五·八四元；四分點差爲三，一三九·七五元。兩省平均數雖差至四千餘元，但浙江省却能有教育經費管理處及教育委員會的設立；在某種意義上，不能不說是比較江蘇爲優的現象。江蘇用於「其他」一項，似乎太多，佔至百分之十五·二四。

學校教育經費一項，兩省均大部用於初等教育方面；其次卽爲中等教育方面。其範圍如下：

初等教育經費——在江蘇合特殊學校：幼稚園（這兩者的百分比甚低，故併入此），初級小學，高級小學，完全小學，初級補習學校，實驗小學，義務教育等而言。在浙江合特殊學校，幼稚園，初級小學，高級小學，完全小學，實驗小學，代用小學等而言。

中等教育經費——在江蘇合初級中學，中等補習學校，職業中學，師範學校而言；在浙江合初級中學，完全中學，職業中學，師範學校等而言。

關於學校教育經費的支配，江蘇最多者三六六，四一二元，最少者一三，六二七元，平均一一八，九七

九·六八九元；四分點差爲五五，二九八·五元。浙江最多者一九六，七一一元，最少者六·〇九八元，平均三三，八三九·五八元；四分點差爲一〇，四六四·七五元。兩省平均相差至二萬餘元！

社會教育經費一項，兩省均大部分支配於教育館，一佔百分之五〇·四〇，一佔百分之四三·三六。其次爲民衆學校，一佔百分之八·二一，一佔百分之二五·一一。支配最多者，在江蘇爲五七，五八八元，在浙江爲三〇，六三〇元。最少者在江蘇爲四，五六八元，在浙江爲八二六元。極端的差異若是之巨！平均每縣江蘇年支二一，一六六·二九九元，浙江年支五，九四一·六五元。四分點差江蘇爲七，八一九·〇二五元，浙江爲三，五四六元。

最後爲「其他」方面支配的比較。在江蘇預備金佔大部分，其次爲「其他」；在浙江則反是。平均江蘇每縣年有五五，九七三·四二元，浙江年僅有四，五四六·七元。

意見方面的比較，亦可略提一下。關於教育經費來源方面，兩省大部均以附稅帶征畝捐爲大宗。籌劃的困難，亦均相同；不外民力艱難，負擔不易，經濟衰頹，增籌無法。江浙兩省且如是，可見其他各省的情形了。將來改進的計劃，亦不外整理原有稅收，以裕來源；減省費用，以節開支。

教育經費的保管機關，在江蘇以由教育局保管者爲多，而浙江則均由教育款產委員會保管之。保管的困難，在浙江大部不成問題，而江則希望有專任保管的機關，以便增進教育的效率。同時，浙江有幾縣對於教育款產委員會似覺不大適用，而有改由教育局保管的意見。

支配經費的標準，兩省均根據上級命令及實際情形的需要。其困難亦均感覺來源低微，而教育則須與日

發展，甚難應付。其改良計劃，兩省均擬從增籌教育經費入手。此點若就籌劃的困難觀之，則恐難於辦到。

兩省教育局長對於地方教育經費的意見及感想，可總括如次：教育事業日漸發達，需用款項，亦與日俱增；同時地方經濟類於破產，民力無法擔負；開源既無源可開，節流亦無流可節。若欲義務教育的普及，地方教育經費必須由政府當局通盤計劃，逐年增加；或指定大宗收入，以資支配。否則教育前途，恐難樂觀。對於本調查的意見，兩省相同；上面已略敘述，此地恕不再提。

(七) 結論

江浙兩省的地方教育經費的情形既如上述，且已作約略的比較，茲再就這次調查的結果，再提出幾點來談談，以為結束：

一、就教育經費的來源方面而言，有些縣份實苦太少。如浙江的昌化縣，年不過一〇，二一—元，未免令人感覺到該縣教育之不易發達。救濟的方法，自應就各縣的情形及其可能性，盡量籌劃增加。例如政府的補助，應該設法添增，特別在經費支絀的縣份。我們若希望教育平均發展，這層恐怕是一種很重要的方法。

捐稅一項，固甚重要，但不宜過於重視。我們須知捐稅有時是不大穩定的。視之為來源之一則可；但若視之為來源的大部份，則未免過於危險，特別是完全依靠牠的縣份，如江蘇的如皋縣，捐稅收入竟佔收入總數百分之九四·七一！萬一一旦捐稅收入短少，則教育必將大受影響。再者，如筭類稅一項，更不可靠。將

來教育愈發達，迷信必愈少；迷信愈少，則此類的收入必愈減，教育經費就將因之而搖動，故不可不慎重考慮的。

還有一點應該注意，就是有好幾種捐稅收入的數額，每年只有四元或五元，實無設立的意義。須知道設立一種捐稅，非特要有穩固性，同時且要有相當的款項才好。若稅目甚多，所得仍微，則未免太瑣碎了。

產息方面，尚稱適當。此項已爲各縣所共有，以後僅須設法增加。這次調查分田產，地產，房屋，基金息四項，這四項雖有時亦難免發生變動，但總比較穩固的。

捐款一項，在江蘇是一種絕無僅有的現象，在浙江所佔的百分比也不高。這或者可以說民衆對於教育事業不熱心；但在教育的立場上說，我們亦不希望教育完全建築在私人的恩典上。這當然不是說我們不歡迎私人的捐款來辦教育；不過專要靠私人捐款，就是錯誤，況且私人捐款往往是靠不住的。

學費收入一項，兩省均約佔百分之十。其收費的情形如何，我們不大明白，不敢多言。但我們總希望在義務教育一段，全能免費才好。

二、就教育經費的分配方面而言，社會教育經費比較學校教育經費未免相差太大。學校教育固甚重要，但社會教育也不能過於忽略，特別在現在的中國情形之下。江浙兩省的社會教育經費，只佔百分之十左右，實在覺得太少。浙江的教育行政的經費反多社會教育的經費，尤覺分配之不大適當。

學校教育中，關於幼稚教育方面太過忽略。統觀兩省支配於幼稚園的經費，都不過佔學校教育經費中百分之二；特殊學校亦如此。同時，設立這兩種學校的縣份並不多。須知幼稚教育是一切教育的基礎；關於兒

童身心的發展，殊爲重要的。特殊學校大抵指盲啞聾或殘廢的兒童及失學的成人的學校而言。這些不幸的兒童或成人在國內並不爲少，除非我們否認教育機會平等的原則，我們就不能剝奪他們應受教育的機會。

教育經費應另立機關保管，似乎已成爲很普遍的要求。在事實上，江蘇尚未設有特殊保管的機關；可是各縣均希望速有這種機關的成立，人便增進教育的效率。至於浙江，大都已設有教育款產委員會負責保管，故大部分亦不感覺有什麼困難。雖有幾縣認爲該項機關不大適用，但是我們只能認爲是一種特殊的現象。

各縣對於教育經費，均感不敷分配，而同時又認爲增籌非常艱難。不過在普通的縣份內，有幾種來源或可試辦的。茲特在此介紹一下：

(一)廟產與祠產——這種收入，各縣必定很多，棄而不用，未免可惜。倘實行時，多事宣導，同時並借用政府的力量去進行，我想必可得有相當的成績。

(二)遺產稅——這種稅收充作教育經費，在民國十七年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時業已通過，可惜至今尚未實行。其實，徵收遺產稅，非特甚爲公允，而且來源也覺可靠。若能切實進行，成績必有可觀的。

(三)所得稅——徵之於個人每年的收入，似非完全去剝削平民可比；故這種徵收也很公允而可靠。

以上三種，各縣均可徵收，應定爲一般的捐稅。至於各縣特殊的捐稅可得而徵收者，此地自難一一申述，全賴負有職責者因時制宜，積極去辦。此外，如礦稅及教育林等，亦可認爲收入的大宗。

茲從上面統計的結果，舉其重要者，可歸納如下：

(一)江蘇與浙江的地方教育經費相差很多，教育難得有平均的發展。

(二)將教育經費的來源平均起來，在江蘇，政府補助佔百分之三·九二，捐稅佔百分之七四·五二，產息佔百分之六·六五，捐款佔百分之〇·一九，學費佔百分之八·三七，「其他」佔百分之六·三四。在江蘇，政府補助佔百分之十四·五八，捐稅佔百分之五六·九九，產息佔百分之一〇·〇一，捐款佔百分之三·一九，學費佔百分之九·五二，「其他」佔百分之五·七〇。

(三)將教育經費的支配平均起來，在江蘇，教育行政佔百分之五·八四，學校教育佔百分五九·〇七，社會教育佔百分之一〇·五〇，「其他」佔百分之二四·五九。在浙江，教育行政佔百分之十四·三七，學校教育佔百分之六五·三七，社會教育佔百分之十一·四八，「其他」佔百分之八·七八。

